

学校召开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资格条件修订座谈会

1月22日，我校在行政二号楼202会议室召开了两场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资格条件修订座谈会。副校长赵玉涛出席会议，会议由人事处处长石宏伟主持。参加本次会议的有相关职能部门领导、各二级学院院长以及教师代表共计30多人。



会议首先介绍了本次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评聘资格条件修订的背景和意义，旨在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关于全面深

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以及《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职称制度改革的意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 教育部关于深化高等学校教师职称制度改革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进一步完善教师评价机制，激励广大教师教书育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打造高水平师资队伍，克服唯论文、唯“帽子”、唯学历、唯奖项、唯项目等倾向，推进学校内涵式发展，提高教师专业技术职务评审工作的科学化、规范化水平。

赵校长强调，高级职称评审作为我校一项常规性重要工作，关系到每位教职工的切身利益，也关系到学校师资队伍建设和发展、教学科研质量提升、高水平大学建设工作，希望大家以大局为重，站在学校事业发展的新高度，以高质量高水平为引领，把文件精神传达到每位教职工。

各位参会代表针对 10 个文件的具体内容展开了热烈的讨论，并提出很多合理化建议，赵校长当场给予了一一分析与解答，人事处也做好了详细的记录。

在本次座谈会之前，人事处还召集组织了教务处、科学技术处、社会科学处以及研究生院等主要职能部门进行了专题讨论。（人事处）